

证券代码：838140

证券简称：伟才教育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广东伟才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一百九十五条 公司、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，应当本着互谅互让的原则先行通过协商解决；若协商不成，可依法选择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	第一百九十五条 公司、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，应当本着互谅互让的原则先行通过协商解决；若协商不成，可依法选择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 若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，应充分考虑股东合法权益，并对异议股东作出合理安排。公司终止挂牌过程中应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，其中，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应当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，通过提供现金选择权、回购安排等方式为其他股东的权益提供保护；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应该与其他

	股东主动、积极协商解决方案，可以通过设立专门基金等方式对投资者损失进行合理的补偿。
--	-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公司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等规定，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相应修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伟才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伟才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6月24日